

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二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二届二次监事会会议于2022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2年1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名。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可以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2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12月29日